

# 济阳黄河水行政执法存在问题与创新路径探讨

任腾飞, 刘尚尚

(济南黄河河务局济阳黄河河务局 山东 济阳 251400)

**【摘要】**随着经济社会快速发展,黄河流域水行政执法面临诸多挑战,如执法力量分散、执法效力不足、公众参与度不高等,这些问题严重制约了流域水资源的有效管理和保护。本文以济阳黄河为例,提出了提高水行政执法监管力量、创新执法机制,强化联合执法;加强普法宣传,提高沿黄公众参与度等创新路径,为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提供理论依据和实践指导。

**【关键词】**黄河流域;水行政执法;智慧执法

**【中图分类号】**D922.66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9-6159(2025)-06-0023-03

## Discussion on the Problems and innovative paths of Law Enforcement in Yellow River Water Administration in Jiyang

REN Tengfei, LIU Shangshang

(Jiyang Branch, Yellow River Administration Bureau of Jinan Municipality, Jiyang, Shandong 251400, China)

**Abstract:** With the rapid development of economy and society, water administrative law enforcement in the Yellow River Basin is facing many challenges, such as scattered law enforcement forces, insufficient law enforcement effectiveness, and low public participation. These problems have seriously restricted the effective management and protection of water resources in the basin. Taking Jiyang section of the Yellow River as an example, this paper puts forward innovative approaches including improving the supervision capacity of water administrative law enforcement, innovating law enforcement mechanisms, strengthening joint law enforcement, enhancing popularization of legal knowledge, and increasing the participation of the public along the Yellow River. These approaches aim to provide theoretical basis and practical guidance for promoting ecological protection and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of the Yellow River Basin.

**Key words:** Yellow River Basin; Water administrative law enforcement; Smart law enforcement

济阳黄河地处黄河下游左岸,涉及济南市起步区、济阳区,河道总长度 56.5 km,堤防总长度 60.2 km,河道整治工程 12 处,其中险工工程 5 处,控导工程 7 处。黄河济阳段总的特点是河道上宽下窄,排洪能力上大下小,河宽 0.5~3.0 km,平槽流量泇口站 4 500 m<sup>3</sup>/s 左右。

济阳黄河水政执法点多、面广、线长,长期以来,刑事案件、重大治安案件、水事违法案件时有发生,加强水行政执法管理势在必行。

## 1 水行政执法巡查面临的挑战

### 1.1 执法力量分散,难以形成合力

济阳黄河河道管理范围内还存在饮用水保

护区,这使河湖管理与保护涉及多个职能部门,针对某一起案件可能存在涉及多个部门的情况,不免存在着职能交叉、责任不明等问题,有些重大执法问题甚至出现“各扫门前雪”的相互推诿扯皮现象。在长期保持单打独斗的管理模式之下,对于发生的水事违法行为难免会与地方政府部门产生不同意见,管理范围内的联合执法难以形成合力。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后,沿黄涉河项目和基础设施的日益完善,河务部门管理黄河河道面临着更加严峻的挑战。

收稿日期:2025-03-31

作者简介:任腾飞(1996—),女,工程师

## 1.2 城市化进程加快,执法效力不足

随着治黄事业现代化、城市化的进程不断加快,河道与工程管理范围内土地逐渐成为开发利用的热点区域。沿黄村民已不甘于种植产值低的粮食作物,而各类开发利用活动包括输气管道、跨河大桥等非防洪工程建设也日渐增多,发生水事违法行为的概率变大。然而,当前的水事违法行为大部分是由执法人员在日常巡查中发现的,存在一定滞后性,而且在涉河项目施工过程中需要常态化持续性监管,这对执法效力形成了新的挑战。同时,执法人员的能力也影响水事治理的成效,水事案件的处理往往对执法办案人员专业性要求较高。然而,由于执法手段单一、执法力度不强、执法人员的法律素养不高,成为影响水政执法效率的关键要素<sup>[1]</sup>。

## 1.3 普法宣传面需扩大,公众参与度不高

济阳黄河沿黄人口众多,受沿黄居民法治意识淡薄的影响,面对执法人员的执法行为并不理解,且拒绝签收或执行行政文书。水安全问题是与每个人的生活都息息相关的事情,然而大部分人对黄河河道共同治理的参与度不高,单纯的认为黄河河道治理与己无关,加之河务部门对黄河河道治理的宣传力度不大,共同保护黄河的意识不高,这很大程度上制约了执法成果。

# 2 水行政执法的创新路径

## 2.1 提高水行政执法监管力度

1)提升执法人员的专业水平。加强执法队伍建设,提高执法人员专业素质和执法能力。首先,加强其思想观念教育,牢记“执法为民”、“以人为本”原则;其次,强化执法业务培训,定期开展培训和经验交流,提升执法水平,使其熟悉黄河流域水行政执法法律法规。通过模拟办案的形式加强实践锻炼,规范执法文书的制作,积累执法经验。最后,对执法人员定期进行执法记录仪及无人机的使用培训,熟练操作执法设备。另外,加强网络人才队伍建设,加大水政人员新媒体运用培训力度,完善水政网络复合型人才的培养机制。强化组合创新思维,将新媒体与传统水政工作衔接,实现二者有机融合。

2)济阳黄河执法经费及设备保障。济阳黄河水政监察大队设有固定的办公场所,专门的执法

车辆,专业的信息化的执法装备,并不断得到更新补充,满足了日常执法需要。且每年的执法、装备专项经费列入了财政预算,拨付及时、足额到位,资金得到了有力保障。

3)推进智慧执法,提高执法效能。加强科技应用是提升执法效能的关键。信息化时代,基层水政线上服务基本实现全覆盖,重要的是要让水政新媒体成为日常普法宣传的新媒介,莫让水政新媒体成“互联网+”时代的摆设。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构建水行政执法信息平台,实现执法全过程信息化管理。应推广使用无人机、遥感监测等先进技术,提高违法行为发现和取证能力,实现无死角巡查。建立水事违法预警系统,实现事前预防和事中控制。此外,建立水行政联合执法协作平台,完善信息共享和联合执法机制,提高跨区域水事违法行为的处理效率。

## 2.2 创新执法机制,强化联合执法

1)应建立流域内各省、区执法联席会议制度,定期沟通协调重大执法事项。完善跨区域联合执法机制,建立快速响应和协同处置机制。这就需要建立以政府为主导、各部门各负其责的良性机制,把“虚”的做实,细化责任,狠抓落实。在地方党政领导的统筹、协调、调度下,完善联席会议、信息互通、案件移送等工作机制,把“弱”的做强,联动治河,标本兼治;深化与公安、环保、司法等部门联勤联动执法机制,彻底解决基层流域机构执法边界模糊、执法依据不充分、法律法规条款不够具体、执行难的突出问题。

2)全面落实“河长制”。全面推行河长制,是解决我国复杂水问题、维护河湖健康生命的有效举措,是完善水治理体系、提升执法能力、保障国家水安全的制度创新,能够强化治理保障体系,为解决黄河流域保护与管理的突出问题提供了有力契机<sup>[2]</sup>。济阳黄河有了“河长”,通过依拖河长制来破解“四乱”问题,有效推动水利执法改革,突破流域机构的水行政执法局限。

## 2.3 加强普法宣传,提高沿黄公众参与度

1)“互联网+”为水政普法执法架起新媒体的大平台。黄河水政新媒体平台应当主动肩负起多项关键职责,包括全面、及时、准确地公开政务信息,确保公众对黄河治理工作的知情权;积极协调各方资源,促进信息共享与整合,为黄河的保

护与利用提供强有力的数据支撑;构建高效、便捷的河道信息共享平台,实现信息的快速传递与反馈,增强黄河管理的透明度和效率。

2)提高沿黄居民黄河生态保护“全民共建”意识。新媒体平台的广泛应用有助于提升公众参与度,充分利用互联网,深入百姓内部,寻找新的工作切入点,以新媒体社交网络为抓手,构建新的普法着力点,强化执法宣传,拓宽公众参与渠道,鼓励社会监督,形成全社会共同关注、参与黄河保护的良好氛围与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水行政执法格局。从而进一步提升整个黄河系统的治理效能与对外形象。

### 3 济阳黄河水行政执法工作成效

#### 3.1 济阳黄河河道水环境持续向好

济阳黄河水利工程整洁美观,已连续 27 年获评国家级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荣誉称号。集防洪保障线、抢险交通线、生态景观线于一体的大堤景观轴已形成。

济阳黄河强化执法监管,提升河道监管效

能,借助信息化手段开展专项执法行动,有效维护了济阳黄河正常的水事秩序,辖区治安案件发案率较往年大幅下降,刑事案件发案率保持为零,辖区水事、治安呈现良好局面。

#### 3.2 建设福美济阳,打造幸福一线新高地

济阳黄河因地制宜,打造多处法治宣传阵地,济阳韶润宪法主题公园、济水健身公园法治广场,济阳沟杨险工法治广场等吸引了更多居民走近法治文化广场、了解黄河、保护黄河,提升了普法效果以及沿黄居民的节水意识,沿黄居民的幸福感显著增强。2024 年,济阳韶润宪法主题公园被山东省司法厅评为“山东省法治宣传教育示范基地”。

#### 参考文献

- [1] 赵志鹏.基层水行政执法工作存在问题及解决措施分析[J].中国标准化,2019(8):229-230.
- [2] 李鹏.浅析河长制对水行政执法的意义[J].中国水利,2017(8):6.

(责任编辑 赵其芬)

(上接第 13 页)治理的河道,加强河湖管理范围划定,严格水域岸线空间管控,不断夯实河湖管理基础,推动构建人水和谐的河湖水域岸线空间管理保护格局。一是及时对管理范围线进行划定更新,并对损毁、缺失及河段发生变化的河湖界桩、公告牌进行补充、更新,加强管理范围内河道的管护。梳理提报水利普查名录外河湖名录,科学严谨的核准河流长度、流域面积、干支流关系、流经行政区域及空间分布等重要数据,健全全市河湖档案。二是将河湖划界成果应用在河湖的日常管理中,以河湖划界数据为基础,持续清理整治河湖“四乱”问题,坚决遏增量、清存量,进一步规范河湖管理秩序。不断推进河湖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河湖智慧化监管,加快数字孪生流域(河流)建设,充分利用大数据、卫星遥感、航拍、视频监控等技术手段,对侵占河湖问题早发现、早制止、早处置,提高河湖监管的信息化、智能化水平。利用“水利一张图”及河湖遥感本底数据库,及时将河湖管理范围划定成果、涉河建设项目审批信息上图入库,实现省市河湖管

理信息系统互联互通,实现动态监管。三是加强河湖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的审批监管工作。加强涉河建设项目的行政审批管理及事中事后监管,严把受理、审查、许可关。

#### 3.4 建立工程审批绿色通道,探索多渠道投融资

建议自然资源与规划等有关部门对河道防洪治理工程在征地拆迁、手续办理等方面开通绿色通道,在国土空间“三区三线”规划中调整土地性质,减小征迁难度。将河道规划范围内的基本农田、林地等不可占用的土地性质调整为水利基本建设用地,保证工程征地拆迁工作能顺利开展,工程能够顺利开工建设。并且简化审批手续,尽量缩短审批时间,为防洪治理工程加速落地实施提供支持,使工程能够尽快实施,尽快发挥防洪减灾效益。河道治理具有战线长、投入大的特点,需要积极探索多元化融资渠道,保障河道能按照规划标准治理、达到设计要求。河道治理后,结合片区开发建设和文旅产业、环保产业等寻求盈利点,推进河道运行管理良性运转。

(责任编辑 崔亚男)